



证券代码：300080

证券简称：易成新能

公告编号：2025-065

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进展 暨权益变动触及 1%整数倍的公告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河南省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成新能”或“公司”）于2025年5月16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河南省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科投”）计划自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减持数量合计不超过37,467,608股（即集中竞价不超过易成新能总股本的1%，大宗交易不超过易成新能总股本的1%）。

公司于近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河南科投出具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进展暨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告知函》，获悉河南科投减持计划实施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7,059,916股，减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38%。本次减持后，河南科投持有公司股份112,307,988股，持股比例由6.37%下降至5.99%，权益变动触及1%的整数倍。现根据相关规定公告如下：

一、权益变动触及1%的情况说明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河南省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金融岛外环路24号8层
权益变动时间	2025年6月17日-2025年6月26日



权益变动过程	河南科投自2025年6月17日起至2025年6月26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7,059,916股，占公司总股本0.38%，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6.37%下降至5.99%。本次权益变动后，河南科投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12,307,988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5.99%，本次权益变动触及1%的整数倍。本次减持股份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等监管规定，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股票简称	易成新能	股票代码	300080	
变动方向	上升 <input type="checkbox"/> 下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A 股	7,059,916		0.38	
合 计	7,059,916		0.38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119,367,904	6.37	112,307,988	5.9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19,367,904	6.37	112,307,988	5.9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易成新能于2025年5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河南科投本次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计划一致，减持数量在已披露减持计划范围内。河南科投严格履行了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履行完毕。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购买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
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6. 表决权让渡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二、其他相关情况

1. 本次减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股东河南科投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规减持行为。

3. 股东河南科投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2. 河南省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进展暨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